**舟山市公安局新城分局关于巡特警大队采购专业装备以及相关训练器材采项目**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ZSJY2024-ZFCG-147#

项目名称：舟山市公安局新城分局关于巡特警大队采购专业装备以及相关训练器材采项目

采购人：舟山市公安局新城分局

采购代理机构：舟山建银工程造价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6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一、总则

二、投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开标

五、评标

六、废标

七、定标

八、合同授予

九、解释权

第四章 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第一章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舟山市公安局新城分局关于巡特警大队采购专业装备以及相关训练器材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http://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07月09日09:0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SJY2024-ZFCG-147#

项目名称：舟山市公安局新城分局关于巡特警大队采购专业装备以及相关训练器材采项目

预算金额（元）：589925

最高限价（元）：589925

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合同履约期限：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该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4年07月09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zfcg.czt.zj.gov.cn（用“政采云”注册账号、密码登录系统后在线获取采购文件）

   方式：网上获取。潜在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填写获取采购文件的申请信息，提交后点击【下载采购文件】即可获取招标文件，本项目招标文件不收取工本费。仅需浏览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可点击“游客，浏览招标文件”直接下载招标文件浏览。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07月09日09: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投标人将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到政采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

开标时间：2024年07月09日09: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网址）：本项目不要求供应商授权代表参加现场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活动。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1）投标文件的制作及递交：1）投标人须在线获取CA数字证书（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各投标人自行把握时间），并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zfcg.czt.zj.gov.cn/），进入“下载专区”下载“电子交易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2）具体的投标文件加密上传等操作详见政采云平台操作指南（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utm=a0004.2ef5001f.0001.0109.da8b35e0da8611e98d8937b7ef8a3544）。3）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条规定，本次投标允许投标人递交备份投标文件，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2）投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前成为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供应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舟山市公安局新城分局

    地   址：舟山市千岛街道海宇道298号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贾峰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80-8177033

质疑联系人：李银盆

质疑联系方式：0580-817703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舟山建银工程造价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临城建设大厦D座11楼

    传    真：0580-2615853

    项目联系人（询问）：刘晓梦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80-2608985

    质疑联系人：陈萍

    质疑联系方式：0580-2608985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舟山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    址：舟山市定海区新城海天大道681号

    传    真：0580-2282591

    联系人 ：王女士

监督投诉电话：0580-2282591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1. 采购需求

**一、投标人需知**

1、投标人应提供所代表品牌厂商原装、全新的、符合国家及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设备和产品。

2、如果因为所代表品牌厂商无法提供的原因而提供其他品牌的设备/部件，投标人应明确说明并提出质量保证承诺。

3、所有设备、器材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本方案中提出的指标要求（标有“★”的要求）。

4、所建议的设备的性能应达到或超过指标要求表中所列技术指标。投标人应注意该表的值仅列出了最低限度。投标人在响应建议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如果投标人只注明“符合”或“满足”，将可能被视为“不符合”。从而可能导致严重影响评标结果。

5、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建议提供的设备必须给出具体的选型说明，所选设备必须是新制造的先进产品，并提供有关产品说明，这些选型说明和证明文件应以附件形式在投标文件中列出。所提供的说明书必须能反映投标人在设备配置技术要求中建议的指标。

6、投标人投标时所提供的设备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废型（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如果未能按原价提供更高配置的设备，则按违约处理。

7、现场勘察

7.1为使投标人对本采购项目情况有所了解，投标人自行组织对项目所在场地及周围环境进行现场勘察，以便获取由投标人自行负责编制投标文件和签订合同所需的一切资料。现场勘察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2现场勘察完毕，将认为投标人已了解现场情况，并充分理解了为之所承担的风险、义务和责任。

7.3在现场勘察过程中，投标人应承担在此期间所造成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或损坏的责任，无论何种原因所造成，采购人均不负责，如由此导致采购人承担责任的，采购人有权向该投标人行使追偿权。

**二、采购清单及参数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 **一.新城公安分局巡特警大队日常装备采购清单** | | | | |
| 1 | 重装头盔升级配件 | 1.护面模块:厚度：≤6MM；重量：≤200 g 2.护耳模块：厚度： ≤4MM；重量：≤43 g 3.护颈动脉模块：厚度：≤3MM ；重量：≤40 g 4.护脖模块：厚度≤3MM；重量：≤160g ★5.根据GA294-2012标准，头盔壳体表面（包含护面模块,护耳模块,护颈动脉模块,护脖模块）续燃时间应≤10s。（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6.这次配件需要多加一个面罩，以往的配件没有护面模块 | 套 | 50 |
| 2 | 催泪喷射器 | 1.气压值：加满时为≥0.6MP 2.整体尺寸：176mm±2mm 筒身最大直径:39.5mm±0.5mm 3.外灌外径：37.5±0.5mm 4.总重量：195±15g 5.射程：≥4米 6.使用环境温度：-30 ～ 55摄氏度 7.辣椒素含量：1.5％～2％ 8.灌装液体量：70ml±2ml 9.喷射时间：≥7s 10.溶液为：蓝色 11.喷嘴颜色：白色 12.可视溶液余量观察窗尺寸:80mm×8mm 13.符合《GA884-2018公安单警装备 催泪喷射器》相关标准 ★14.入围浙江省单警装备目录品牌，并带智能芯片 | 瓶 | 100 |
| 3 | 圆盾 | 1.材质 PC 2.尺寸（圆形）≥ φ580mm | 面 | 10 |
| 4 | 臂盾 | 1.重量：≥2.5Kg 2.尺寸：≥60cm\*30\*2cm(长\*宽\*高) 3.材料：盾牌主体金属合金铝，把手微高强度橡胶，臂带微高强度1000D尼龙织物 4.防暴手电：光源模式可分为强光.弱光.爆闪光照明模式三种，可单手操作光源开关，方便快捷，节省反应时间； 5.灯珠：R5LED防暴光源，流明800LM，可连续照明为6-8小时。 | 面 | 10 |
| 5 | 双层圆盾 | 1.盾体采用盾体采用高密度3mm PC热压而成，耐酸碱腐蚀，抗老化配方，盾体质量可五年内保持性能一致；握把采用工程橡胶。 2.盾体由外防暴层.内缓冲层组成。表面透明，无凹坑.突起.气泡.毛刺.尖角.划伤.斑点.脱胶.起皮等缺陷，外露金属构件无锈蚀。 3.盾牌内部的握把系统采用45°的双手操作设计，具有极高的操作稳定性。 ★4.防护面积：防护面积≥0.25 ㎡ 5.盾牌直径：600±10mm 6.重量≤2.5Kg 7.透光率≥80％ 8.能承受击打试验机的击打点线速度为18m/s.击打能量为500J的击打,击打后盾体无破碎或长度大于50mm的裂纹。 ★9.具有防散弹枪性能：距离20米散弹枪12号猎枪弹射击，无洞穿。 10.增加了背带设计，可解放双手，行动方便，紧急情况下可快速解开。 ★11.附带磁吸挂载搭扣，可挂载在腰封或者腰带上，解放双手。 本次采购这个是带磁吸扣扣具的圆盾 | 面 | 10 |
| 6 | 防弹盾牌 | 1、基础要求：重量＜5.74KG，观察窗透光率＞75%，防护面积0.46㎡。 2、防弹性能：符合《GA423-2015警用防弹盾牌》中3级手持式非金属防弹盾牌的有关要求（即符合《GA423-2003警用防弹盾牌》中3级手持式非金属防弹盾牌的有关要求，中弹部位未出现穿透）。 3.盾体由高性能聚乙烯纤维无纬布层压制作，厚度为7.0mm。盾体透明观察窗的可视尺寸为宽≥220mm×高70mm，盾体背面有把手和臂带 4.防弹盾牌观察窗光畸变最大量为5’，透光率≥81%， 观察床透明面板四周的搭接宽度12mm，最少可视面积为154c㎡ 5防弹盾牌手柄与盾牌的连接处承受600N的拉力没有发生断裂象 6非金属和复合材料防弹盾牌在水中浸泡24h后，在3发有效命中盾体，1发有效命中观察窗、1发有效命中射击孔盖板的情况下，试验后，防弹盾牌应阻断弹头，背面主体防弹材料无脱落，观察窗、射击孔盖板、把手等连接部件无脱落 ★6、盾体表面续燃时间<1s ★7.产品保险产品责任保险限额1000万元。 | 面 | 2 |
| 7 | 定制作战背心 | 1.材料：PE 2.防弹等级：3级 3.防弹衣后片重量：≤1.7kg； 4.组成：由躯干防护部件.护颈.护裆.护肩.护喉等组成。防弹衣躯干防护部件.护裆.护肩.护喉的防弹层由弹击面开始依次为：40层聚乙烯PEUD布+1层.5mm厚PC板+5mm厚泡沫板。 5.防护总面积：0.50㎡，躯干防护面积：0.29㎡，护裆防护面积：0.06㎡，护肩防护面积：0.08㎡，护颈防护面积：0.037㎡，护喉防护面积：0.015㎡； 8.背衬材料凹陷深度：≤14.6mm 9.执行标准：GA 141-2010《警用防弹衣》" ★10.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件 | 2 |
| 8 | 防弹头盔 | 1.颜 色：黑色 2.产品结构：头盔由盔壳.下颏带.盔顶悬挂系统构成。 3.材 质：芳纶（凯芙拉）浸胶机织布 4.头盔质量：≤1.5kg  5.下颏带装置：下颏带紧急脱扣牢固度大于500N，在外力大于1000N时会自动解脱。 6.刚性试验：最大变形量9.3mm，残余变形量7.8mm 7.阻燃性：盔壳火焰在5s内自熄 8.射击距离：5米 9.射击部位：前.后.左.右.头顶五个部位 10.防弹性能：在规定范围内有效防止79式7.62mm轻型冲锋枪手枪弹（铅心），防弹等级为三级，在5M距离对防弹头盔进行射击实验，在5发有效命中情况下头盔应阻断弹头，盔壳弹痕高度均应小于等于25MM，且测试后悬挂缓冲系统无零件脱落。 11.环境适应性：在浸水高温 低温试验后表面不出裂缝起泡 分层的现象还能保持三级防弹性能。 12.执行标准：<<GA293-2012警用防弹头盔及面罩>> 13.保险：保险1000W 14.保质期：八年 | 顶 | 2 |
| 9 | 护目镜 | 1.抗碎聚碳酸酯镜片，可防弹道碎片。 2.镜片涂层抗划伤在极端环境中，延长镜片寿命。 3.可调鼻托，适合任何面部.鼻梁。 4.烟灰镜片提供最大眩光，减少无彩色失真。 5.透明镜片用于夜间，室内，阴天，非常弱光条件。 6.弹性镜架适合各种脸型宽度。 护目镜采用黑色镜框，配三色连体镜片， 可根据不同环境选择镜片安装佩带，软橡胶鼻垫安全舒适， 镜片内侧设置超级泡沫棒，可防止碎片和汗水从头顶进入视野。 7.增光镜片可过滤大部分蓝光，防止眩光，在雾霾. 低光条件下的增强对比度。 8.配件：携行包.弹性松紧带.眼镜布.说明书。 | 副 | 3 |
| 10 | 望远镜 | 1.物镜口径：≥40mm 2.调焦系统：中调 3.近焦距离：≤2.5m 4.视场：114(m/1000m) 5.主镜尺寸：≤150x130x60mm 6.放大倍率：≥10x 7.出瞳距离：17mm 8.出瞳直径：4.2mm 9.防水等级：防 30 分钟浸水影响，1M 水深30分钟浸水，无有害影响 10.重量：≤700g 11.镀膜等级：全面超级宽带多层-露荷膜 | 个 | 2 |
| 11 | 防暴叉（大小） | 1.材质：不锈钢（杆体）  2.进口高强度塑料（手柄） 3.规格：后管Φ≥35mm 前管Φ≥28mm  4.展开后长度≥1900mm 折叠后长度≤1100mm 5.重量≥2kg 6.此钢叉是大小折叠钢叉 | 副 | 3 |
| 12 | 法式盾牌 | 1.高强度（高分子）进口PC材料 2.本材料高强度与合理的韧性完美结合，其抗冲击强度和耐穿剌性能好 3.盾体采用3.5mm厚PC板制作，盾体透光率应不低于70%，背面有握把和臂带构成。 4.防暴盾牌宽度尺寸≥500mm，防护面积≥0.45㎡。 | 面 | 15 |
| 13 | 骑行靴 | 1.尺码范围:全码 2.材 质:鞋面:全粒面皮和840D尼龙。  3.中底:PU发泡。 4.大底:复核橡胶。 5.特 性:透气鞋舌设计。 6.ASTM 标准防滑抗油大底。 7.YKK®侧拉链。 | 双 | 12 |
| 14 | 鉴别罐 | 1.铸铝工艺，外表抛光。用于训练犬的嗅觉，分辨不同气味，搜索可疑物品，如有毒物品，爆炸物等违禁品。 2.尺寸：小号：口径≤9cm，高度≤14cm，底径≤12cm，重量≤900g；大号：口径≤10cm，高度≤15cm，底径≤15cm，重量≤1000g | 个 | 18 |
| 15 | 磁铁鉴别盒 | 1.304不锈钢材质，同时可以携带8组鉴别罐。 | 个 | 10 |
| 16 | 耐咬训练球 | 1.材质：天然橡胶。规格： 2.小号：直径6cm重量：120g±10g。大号：直径7cm重量：180g±10g。 3.优质橡胶制作，实心，弹性强，无毒，密度小，可漂浮于水上，结实耐咬耐磨。也可配防滑球绳，更有利于投掷助力。 4.大号小号各6个 | 个 | 12 |
| 17 | 专业飞靶 | 1.材质说明：采用进口麻材质，配有三个立柱式手柄，用于飞跃扑咬训练过程中，用于犬只扑咬冲击泄力。 2.软质咬口不伤犬牙。袖片可换。适合7个月以上使用 | 个 | 3 |
| 18 | 响鞭 | 1.橡胶把手，鞭杆外层位超纤耐磨面料，内杆位高弹尼龙棒。 2.长度50cm±1，鞭杆和鞭稍处采用特定连接缓冲区，鞭梢80cm±1。鞭梢为牛皮+尼龙绳，可发出高频爆发声音。每个响鞭配2个鞭梢 | 条 | 3 |
| 19 | 幼青便携靶  袖片 | 1.主料为孟加拉进口黄麻，专业定织.高密度.耐咬.耐撕.结实耐用.适口性佳。 | 条 | 1 |
| 20 | 幼青便携靶 | 1.便携靶，方便携带，咬口软硬度可调节，根据犬只的咬合力更准确的调整到最佳舒适度，袖片采用孟加拉进口黄麻制成。袖片可拆卸替换。 2.适合10个月以上至成年使用 | 个 | 1 |
| 21 | 专业训练成年袖 | 1.护袖由PVC内胆和袖片组成；护袖内胆外层附牛皮.护肩.袖筒底部及各部件连接处均采用缝纫加固设计，咬口处采用环保软质海绵填充，袖片由优质孟加拉进口黄麻制成，编织紧密结实，咬口处加厚增加使用寿命。内胆和袖片由YKK卡扣带连接。 2.参考进口成犬护袖版型并结合亚洲人体型进行研发，更符合亚洲人人体工学，更轻巧便捷。适合8个月以上进行过训练的成年犬使用 | 条 | 1 |
| 22 | 专业幼青  过渡靶 | 1.幼犬到青年犬咬口训练的过渡，采用孟加拉黄麻混合编织，方便携带，口感柔软舒适，且固定角度正确，使用时非常舒适。 2.适合工作犬青年犬的训练，为未来的成犬扑咬训练打下良好的基础。适合4-7个月调整咬口使用 | 个 | 1 |
| 23 | 追踪绳 | 1.由黑色加密尼龙绳制成，纯铜钩配件，手握处缝制圆形把手，手柄及铜钩连接处采用登山牛尾绳加固缝制方法。 2.规格8mm±1mm粗， | 条 | 6 |
| 24 | 暗影训练服 | 1.版型：户外运动版型设计，功能与版型结合； 2.修身帅气.功能齐全，轻薄无束缚感适用于开展各项训犬训练。 3.全身多处反光条设计，夜间安全醒目。 4.上衣：采用大鹅同款特纱贴膜面料，有效防止因携带奖励食物时出现的渗油现象。 5.四季切换 长袖可按需拆卸 秒变马甲， 6.背部配有透气孔设计，让夏训更凉爽。 7.防油.防风.耐磨.防泼水运用荷叶滚珠效应以适应多变的外部环境。 8.前胸.手背.背部均配名贴替换区，可进行单位名帖定制和替换。 9.全身八兜设计且单兜容量加大，满足训练中需要携带各类辅助用具的需求。 10.裤子：采用专业户外双线格四面弹面料， 11.速干.防水.轻薄舒爽.四面弹力。 12.膝关节处采用专业裁剪设计并采用专业户外耐磨面料 | 套 | 6 |
| 25 | 搜爆箱 | 1.尺寸≥长60cm\*宽32cm\*高26cm | 只 | 10 |
| 26 | 扑咬专用胸背 | 1.超宽加厚织带，圆形护胸，快速释放插扣，黑钢挂扣，更结实耐磨，版型依照犬体工学设计，舒适度高。 2.可以满足犬在扑咬训练时的强大拉力，并对犬进行有效的控制，防爆冲，对大犬猛犬更安全。 | 个 | 12 |
| 27 | 追踪专业多功能搜索盒 | 1.整套内含：收缩现场气味提取器1套,气味吸附布2包，气味布夹取钳1把，嗅源气味储藏罐2只，不锈钢小头镊子1把，不锈钢剪刀1把，现场记录绘图本及笔1套，三套一罩（脚套.手套.头套.口罩）1套，组合刀1套110物证袋1包 2.集中收纳 | 个 | 12 |
| 28 | 救生圈 | 1.材质TPU尼龙复合布 2.浮力：≥100KG 3.囊内气体重量：≥24克 4.充气时间：≤3s | 个 | 5 |
| 29 | 可折叠担架 | 1.体积小.重量轻，便于携带，应用范围广，可单人操作 2.可弯曲使用 3.可水平或垂直吊运 4.材质:采用特殊塑料复合而成 5.规格:≥250\*90cm 6.耐温:低温≤-20度，高温≥45度 7.重量:净重≥10kg，毛重≥12kg | 个 | 2 |
| **二.新城公安分局巡特警大队被装采购清单** | | | | |
| 1 | 春夏季卷袖战训服 | 1.面料采用T/R格子布，涤纶50%粘胶50%纱支50\*50并股纱。密度：经向密度16+3根/格，纬向密度8+3根/格，克重180克 2.甲醛含量.PH值.撕破强力均≥国家标准，汗渍色牢度≥3.5，耐洗色牢度4级，光照色牢度4级。颜色元青。 | 件 | 100 |
| 2 | 猛虎营教官服 | 1.颜色：元青色 2.（1）面料：采用≥280克T/R格子布，面料成分：64%聚酯纤维 36%粘纤； （2）里料成分：100%聚酯纤维 3.甲醛含量.PH值.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异味均符合国家标准，撕破强力经向72N，纬向73N；耐酸碱汗渍色牢度≥4级.耐水色牢度≥4级.耐皂洗色牢度≥4级.耐光色牢度＞4级，耐湿摩擦色牢度2-3级.耐干摩擦色牢度≥4级，起球4级，裤后裆缝接缝强力250N； | 件 | 50 |
| 3 | 作战靴（高帮） | 1.功能: 透气.轻便.耐磨 2. 闭合方式: 系带 3.鞋码: 36--46 4.筒高: 高筒（8寸） 5.颜色分类: 黑色/棕色 6. 内里：防霉抗菌处理 7. 大底：橡胶+MD +尼龙铁心 8. 鞋垫功能: 吸震鞋垫 9. 帮面材质: 进口头层1.68mm牛皮+900D杜邦尼龙网布 | 双 | 50 |
| 4 | 作战靴（低帮） | 1.闭合方式: 系带 2.鞋码: 35--46 3.筒高: 低筒 4.颜色分类: 黑色鞋带：麻花式防松鞋带 5.大底：橡胶+MD +尼龙铁心 6.中底材质: 柔软布中底 7.帮面材质: 头层超纤+透气网布 8.适合警务人员训练或平时执行任务穿着 9.适合季节：夏季 | 双 | 50 |
| 5 | 夏季体能训练服 | 1.短袖套装；成分：100%聚酯纤维 2.颜色：藏蓝色 3.功能：吸湿排汗 速干，手感柔软，体感舒适，水洗不变形.不掉 | 套 | 100 |
| 6 | 普通蛙服 | 1.面料颜色：藏青色  ①上衣袖子和裤子（梭织面料）色号：潘通19-4013TPX  ②上衣前胸和后背（针织面料）色号：潘通19-4010TPX 2.梭织材质：180gTR格子布，成分组成：64.1%聚酯纤维.35.9%粘纤 针织材质：180g 32支丝光单珠地，成分组成：52.4%聚酯纤维，47.6%棉 材质柔软速干不捂汗，耐磨轻薄抗撕拉； 3.针织物理机械性能：顶破强力≥500N； 4.针织耐用和穿着性能：抗起球≥4级，耐皂洗.耐干摩擦和耐酸碱汗渍色牢度均≥4 级，耐光色牢度和耐湿摩擦色牢度均≥3级； 5.梭织耐用和穿着性能：耐皂洗.耐干摩擦和耐酸碱汗渍色牢度均≥4 级，耐光色牢度和耐湿摩擦色牢度均≥3级；缝缝纰裂程度≤0.2 6.上衣肘部.下装膝部均设有护膝护肘配备兜，可根据战术需求，自由选择是否放置护膝护肘，亦可作为常碰撞摩擦部位保护缓冲层； 7.腰节设有双向6cm扁橡筋，前后双向调节腰围大小，适应体型范围广； 8.全套设有多个功能性口袋及对讲机挂袢； 9.袖口.膝节部位.脚口均设有魔术贴调节扣，保证训练活动的舒适性及干练性；针对高强度的训练活动，为增强产品抗撕裂性能，在裆部.腰节拼接处，采用双层针梭织面料，内层采用弹性针织布，吸收汗液不闷汗，外层采用四面弹轻薄梭织布，快速蒸发汗液。 | 件 | 100 |
| 7 | 冬手套 | 1.警用加绒执勤手套，黑色，防水驱水面料，透气保暖。 2.适合骑行.执勤等用途。 | 双 | 50 |
| 8 | 定制臂章（雷鹰突击队） | 织唛工艺，图案中标后提供 | 只 | 100 |
| 9 | 定制臂章（忠诚利剑） | 织唛工艺，图案中标后提供 | 只 | 300 |
| 10 | 编号牌 | 织唛工艺，号码中标后提供 | 只 | 150 |
| 11 | 定制臂章（新城特警） | 织唛工艺，图案中标后提供 | 只 | 300 |
| 12 | 巡逻袖标 |  | 只 | 150 |
| **三.新城公安分局巡特警大队专业小队装备采购清单** | | | | |
| 1 | 便携式防冲撞阻车器 | 1.单个尺寸≥长1000mm 宽670mm高830mm ；破胎钉内径≥9mm；刺针有效长度≥35mm；刺针有效间距≤35mm；▲ 6联组装后总长度为≥3500mm；单个重量小于16KG；▲遥控距离：≥20M;▲速度≥1.1/m/s;▲试验车1.8吨的中型车辆以48.1KM/h的车速在平整干燥的水泥路面上被阻车器拦截：▲试验车被阻＜5s的速度被完全停止；▲有效拦截距离＞10M；▲具备公安部一所检验报告； 检测报告含有CMA.ILAC-MRA.CNAS.CAL四个认证标识；▲所检项目的检验结果符合《GA/T 421-2003穿刺放气式路障》。 | 套 | 1 |
| 2 | 突击队防弹面罩 | 1.防弹面罩可防护54手枪弹（铅芯）.9mm左轮手枪弹。 2.组合 防弹面罩有面罩支架和面罩视窗组成。(1).面罩支架：装配在盔体周围与盔体相适应的一种固定装置。它有支架骨架.紧固装置.支架连接组件.紧固件.限位组件四部分构成。（2）.面罩视窗：面罩视窗的防护等级可根据客户要求确定。 | 个 | 5 |
| 3 | 枪用战术导轨（95-1式） | 1.由顶部两条.左右各一条共四条皮卡汀尼标准导轨组成， 2.装枪时不需要拆卸枪械的任何零件； 3.采用7075航空铝设计，黑色阳极氧化。 4.产品还配有带消光纹的机械瞄具孔，不影响机械瞄具的使用。 | 个 | 3 |
| 4 | 战术枪灯（4合1） | 绿光点+红外点+白光LED照明 +红外LED照明四光瞄准器:  1.具有低电压报警提示和工 作状态指示灯显示功能 。  2.具有延时自动关机功能 。  3.两节CR123A电池供电。  4.可安装于皮卡导轨上 。  5.7075-T6铝合金壳体，黑 色阳极氧化 。  6.适合枪型:92手枪系列 | 个 | 5 |
| 5 | 内穿式防弹背心 | 1.符合《GA141-2010 警用防弹衣》二级标准； 2.由弹击面开始依次为：14层高性能芳纶纤维无纬布（四层纤维正交）+2层芳纶机织布+1层0.4mmPC板+2层泡沫缓冲层（厚2mm/层）； 3.防护面积：≥0.25㎡； 4.最大凹陷深度：＜21mm； 5.每件防弹背心均要经合法的保险公司实行质量及责任保险，保险金额每件300万元，保险期为8年（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6.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件 | 2 |
| 6 | 战术手套 | 1.高灵敏度0.5MM 材质掌垫提供精准触感 | 双 | 3 |
| 7 | 战术护肘护膝 | 1.设计符合人体工程学，具备良好的舒适感。 2.面料采用尼龙，耐磨舒适。 3.适合各种户外环境，耐磨防滑。龟板有一定韧性，容易弯曲，不易滑落。有良好的舒适感。 4.采用魔术贴加弹力带调节设计，穿戴脱卸迅速方便且不易脱落。 5.内衬有厚软海绵状填充物，遇到外界冲击力可有效的保护膝盖，同时有效防止杂物进入。 | 副 | 5 |
| 8 | 战术背包 | 1.37L 2.主仓尺寸≥:31x50x20cm 3.前仓尺寸≥27x31x5cm 4.兼容2升的水袋 5.净重≤2kg | 个 | 5 |
| 9 | 攀登索降器材 | 1.每套含背包\*1.手持上升器\*1.胸式上升器\*1.主锁\*8.攀登脚踏式绳索上升器\*2.牛角8字环下降器\*1.耐磨真皮速降手套\*2.攀索速降 坐袋\*1.膝式脚蹬带\*2 | 套 | 3 |
| 10 | 手持式胡椒喷雾 | 1.容量：≥400ml。 2.纯天然提炼浓缩辣椒素，符合欧盟可食吃用级别标准，对人体无伤害。 3.浓度：≥0.3% 的纯天然辣椒素。 4.带有安全保险插销的激发装置。 5.喷嘴标靶方向性明确。 6.操作方便；适用左手或右手操作的人士。 7.有效射程：≥7m ★8.喷射物状态为胶状体型（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9.水溶性液体，非易燃气体灌装，遇火不会燃烧。 | 个 | 10 |
| 11 | 信号弹 | 1.火焰颜色：红光 2.平均光强：≥15000坎德拉 3.燃烧时间：≥60 s | 个 | 5 |
| 12 | 单警灭火器 | 1.种类：气溶胶 2.灭火能力：13B .5F； 3.灭火类别：B.C.E.F类火； 4.灭火有效距离≥2m；喷放时间：≥8s； 5.产品长度：≤250mm；最大径向尺寸：≤60mm； 6.产品净重：490±10g； 7使用温度：-30℃-+70℃； 8.产品存储压力：无压存储； 9.有效期：4年。 10.颜色：警蓝色 | 个 | 16 |
| 13 | 发令喇叭 | 1.瓶身材质：优质钢材。 2.喇叭材质：树脂原料。 3.发声分贝：115-130分贝。 4.声传范围：≥500米。 | 个 | 15 |
| 14 | 战术通讯拾音降噪耳机 | 1.降噪值 ≥NRR22dB 2.音量≥ 80 分贝自动降低至安全音量 3.升级的模块化设计，可灵活适应不同悬挂系统 4.具有 5 档可调音效模式选择 , 更好匹配不同环境的使用需求 5.配备有魔术贴纤维面的M62头带，方便固定装备和配饰 6.≤1 毫秒的超快速压波启动时间，无惧任何噪音冲击 7.EMI 过滤系统，有效抑制外界电磁信号带来的干扰，让通讯畅通无阻 8.人声追踪系统，高度还原并优化处理人声语音带来高清语音体验 9.防误触，按压电源按钮 3 秒才可打开 / 关闭电源 10.两颗 1.5V 的 AAA 电池供电，待机时间≥ 300 小时 11.电池低电量提示，4小时无操作自动关机  12.军规硬阳极防水电池盖加防掉钢环，更换电池方便快捷 13.兼容 PTT 14.可折叠便携，收纳更方便 15.防水等级 IP67 ★16.耳机符合 CE/RoSH/FCC 等个人听力保护设备认证 | 个 | 5 |
| 15 | 内红点瞄准器（长枪） | 红点瞄准器：  1.7075-T6铝合金本体，黑 色氧化。 2.可安装到MIL-STD-1913导 轨；  3.带振动传感器 4.CR2032电池供电  5.分化图像为2MOA+65MOA红 色点圈。 6.适合枪型：步枪95式.191式等。 | 个 | 5 |
| 16 | 内红点瞄准器（手枪） | 小开放红点瞄准器：  1.7075-T6铝合金本体，黑色氧化。 2.可安装到MIL-STD-1913导 轨；  3.带振动传感器 4.CR1632电池供电  5.分化图像为2MOA+32MOA红 色点圈。 6.适合枪型：92手枪系列。 | 个 | 5 |
| 17 | 子母弹 | 1.直径≥640mm。 2.长度≥135mm。 3.重量≥570g。 4.延期时间：1.2s。 5.子发烟体数量≥20个。 6.子发烟体可靠点燃率：100%。 7.急促发烟时间：15s～25s 。 8.正常作用率：100%。 9.子发烟体布撒面积50 m2～500 m2。 10.CS含量≥59g。 11.使用温度：-30℃～+45℃。 12.存储期：3年。 | 个 | 5 |
| 18 | 重型防弹盾牌 | 1.盾牌由盾体.把手.臂带.背负.观察窗及战术灯组成，盾体由PE材料制成； 2.防护等级：6级； 3.防护面积≥0.53m²； 4.上下盾牌重量约：13kg 5.盾牌尺寸：上：50\*90cm，下：50\*34cm；视窗尺寸：22.5\*8cm，可视区尺寸：20\*5.5cm，火力点尺寸：13.4\*9cm，  6.防护枪械类型：79式7.62mm轻型冲锋枪 7.防护子弹类型：51式7.62mm手枪弹 8.执行标准：GA 423-2015 《警用防弹盾牌》 9.特点： 9.1爆闪装置：盾体前方安装有爆闪灯，即可提供照明，也可对敌方进行强光闪烁攻击，造成敌方瞬间致盲，丧失战斗力； 9.2诱敌装置：爆闪灯下方设有可隐藏的红色视觉兴奋点，作战中可有效迷惑敌人，吸引敌方潜意识攻击靶心，同时有利于作战队友展开攻击，提升攻击效率； 9.3把手装置：特殊设计的三折把手适用于左右手持握，也可双手持握，以适应不同作战场景需要； 9.4背负装置：盾牌带有背负系统，可以减轻手臂重量； 10.产品责任保险金额≥1000万元人民币；保险单体现质保8年，提供责任保险不低于1000万元的保险单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鲜章。 11.制造商须为2018年公安部警用装备采购中心协议供货中标企业（提供中标通知书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制造商鲜章）。 软质防弹盾牌，非常规金属轮式 | 面 | 1 |
| 19 | 激光指示器（长枪） | 1.绿光点+红外点+红外LED照明，三光照准器  2.具有低电压报警提示和工作状态指示灯显示功能。 3.具有延时自动关机功能。 4.一节CR123A电池供电。 5.可安装于皮卡导轨上。 6.7075-T6铝合金壳体，黑色阳极氧化。 7.适合枪型：步枪95式.191式等。 | 个 | 2 |
| 20 | 突击专业战术服 | 1.衣服不同的部位加入了不同的物料来应对人体散热，速干，耐磨等需求。 2.肩膀位置的吸收热汽肩垫，肩膀两侧8毫米后的软垫可以为使用者提供分散重物的作用，例如穿着战术背心或者重型背包的时候，肩垫可以起到平均受力的功能，而当作战服被汗水沾湿后，肩垫还有速干的功能。 3.作战服手臂上共有四个口袋设计，其中上手臂有两个作战服上都比较常见的口袋，采用侧拉链设计，袋口上有魔术贴可供黏贴个人或者队伍的标识，同时还有一个比较贴心的设计， 4.在单手操作手臂上口袋的拉链不畅的时候，可以用牙咬着口袋上的布条，形成拉力，更轻松地拉开手臂上的口袋。 5.两个下口袋可以通过拉链拉开，内层有橡筋可供放置一些小型的笔状物件，而口袋的外部则是一个完整的MOLLE系统，可以配套任何有MOLLE系统的附包，在作战服口袋上设置MOLLE系统 | 套 | 5 |
| **四.新城公安分局巡特警大队日常训练设备采购清单** | | | | |
| 1 | 跑步机 | 1.显示:LED速度:0.5-20Km组装尺寸≥200\*95\*160cm坡度:0-15%，+1马达:常规值3HP，最大6HP电源:220V净重毛重≥195kg/225kg最大承重≥200kg 2.经典的LED显示窗口，一目了然的星现各项运动参 3.小面板的按键升级，由传统的线路控制消变成更具有商用化的电子控制板，大大增加按键使用次数。 4.面板平面设计及按键触摸手感恰到好处，向使用者呈现完美的效果搭配， 5.内置9种运动模式，可供不同人群选择。 6.使用时间:每天连续使用高达12小时以上。 | 部 | 4 |
| 2 | 悬挂式沙袋 | 1.材质:牛津革规格≥35\*180cm 2.重量:≥55公斤 3.颜色:黑色 | 个 | 3 |
| 3 | 哑铃 | 1.整套含：2.5kgx2；5kgx2；7.5kgx2；10kgx2；12.5kgx2；15kgx2；17.5x2；20kgx2；25kgx2；30kgx2 2.含专用存放架 | 套 | 2 |
| 4 | 卧推架 | 1.卧推宽度≥90CM 2.带扩胸 3.带牧师板 4.带高拉杆 5.可折叠收纳 6.安全承重≥400KG 7.钢材壁厚≥1.5MM 8.躺板厚≥50MM | 套 | 1 |
| 5 | 深蹲架 | 1.管材≥ 75\*75\*3MM方管 2.产品尺寸≥1500x1350x2450 mm 3.颜色: 白.红.黑.亮油等可选 4.承重:≥2000KG 5.产品配重≥340LB(磅) 6.占地面积≤2.5m | 套 | 1 |
| 6 | 多功能器械 | 1.产品规格≥3800\*750\*2300mm 2.产品颜色: 可定制 3.整机净重≥ 280kg 4.锻炼肌群: 多部位锻炼 5.管材规格:≥100\*50\*2.5mm矩形钢管 | 套 | 1 |
| 7 | 椭圆机 | 1.组装尺寸:≥227"，≥57\*165cm，最大承重量≥200kg， 2.经典LED显示屏: 3.内置6种训练模式:①快速启动.②时间模式.③距离模式.④热量模式.圆训练模式(内置8种系统程序). 4.实景训练.供不同人群选择， 5.屏暮读数显示: TIME(时间).DISTANCE(距离),RPM(转速).SPEED(速度).LEVEL(阻力段数)CALORIES(卡路里).PULSE&WATTS(脉搏及瓦特) | 台 | 2 |

**三、商务要求**

1、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供应商在中标后7个日历天内提供中标产品厂商或总代理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的授权函，如无法提供作无效标处理，并追究相关责任。

2、质保期：质保期 3 年，质保期自采购单位、中标单位在最终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

3、供货周期：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供货完毕。

4、交货地址：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5、安装、验收标准**

5.1响应人必须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安装调试，安装完毕响应人派专业人员检查安装质量并进行设备调试。

5.2响应人必须为使用单位设计、安装、调试、维修、使用提供足够的技术资料和技术保障。提供有关证明，如产地、出厂合格证、质量保证书和测试合格证等。

5.3若产品验收时有关技术参数不能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使用单位有权要求更换，同时有权要求索赔，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含所有检验费用）由成交人全部承担。

5.4装备测试

相关装备到货后，由采购人进行产品自身性能的测试，响应人必须给予充分的配合。

5.5设备测试

由响应人协助采购人进行相关设备的安装，设备安装完成后，由采购人进行产品自身性能的测试。

5.6响应人应提供所有产品详细的中文操作手册，详细的产品操作和维护手册。

5.7响应人应提供完整的专用工具，以便维护、维修所供产品。

**6、资金结算方式**

本项目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金额的50%，设备完成安装后待验收合格并提交相关资料由甲方确认后，收到响应人正式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余额款项。

**7、售后服务与培训要求**

**（1）、售后服务**

1）响应人提供的产品应满足稳定性、先进性、实用性和易用性，要确保质量和安全。

2）响应人应提供快捷、周到、规范的技术服务，需提供7\*24小时电话技术支持，接到甲方故障通知后，技术人员应立即响应，并于2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故障排除和抢修。

3）甲方在试运行和初次使用时，响应方应指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技术指导。

4）响应人提供的产品在质保期内因产品本身质量问题发生故障，应负责免费更换。

**（2）、培训要求**

1）响应方要根据使用人员实际情况，制订针对性培训方案。

2）响应方应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和甲方正式使用前，分别进行一次技术、安全和实操培训，培训组织由采购方负责，授课和技术指导由响应方负责，培训形式、培训时间、培训场地等由双方协商决定。

3)后期根据采购方要求适时组织培训，响应方必须无条件配合，不得以任何理由或借口推诿。

**四、**样品要求：

1、投标人提供“**一.新城公安分局巡特警大队日常装备采购清单**”中“**序号1**：重装头盔升级配件；**序号5**：双层圆盾；**序号7**：定制作战背心；**序号11**：防暴叉（大小）；**序号24**：暗影训练服。”；

提供“**二.新城公安分局巡特警大队被装采购清单**”中“**序号2**：猛虎营教官服；**序号6**：普通蛙服”；

提供“**三.新城公安分局巡特警大队专业小队装备采购清单**”中“**序号2**：突击队防弹面罩；**序号3**：枪用战术导轨（95-1式）；**序号4**：战术枪灯（4合1）；**序号15**：内红点瞄准器（长枪）；**序号16**：内红点瞄准器（手枪）；**序号17**：子母弹；**序号19**：激光指示器（长枪）；

以上14种样品，每一种未提供的，该项样品分为零分。

**2、样品送达时间：2024年07月09日09时00分前送达，逾期恕不接受（地址：舟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4楼开标3室（舟山市新城翁山路555号四楼），样品上贴上标签并注明单位名称，联系人：刘晓梦，联系电话：13967202593）。**

3、评标结束后，未中标供应商将其样品取回，逾期未取回的样品由采购人自行处理；中标供应商样品封存，作验收依据。

**五 、其他**

1、投标人应对招标、实施、操作等过程中采取保密和安全措施，因投标人造成的不良影响和损失，投标人应承担相应责任。

2、采购人认为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不能满足需求，可否决、终止本次采购。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说明及要求** | | | |
| **1** | **项目名称** | 舟山市公安局新城分局关于巡特警大队采购专业装备以及相关训练器材采项目 | 采购编号 | ZSJY2024-ZFCG-147# |
| **2** | **采购内容** | 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 资金来源 | 财政性资金 |
| **3** | **最高限价** | 589925元 | | |
| **4** | **踏勘现场** | 代理机构不组织踏勘，如投标人需进行现场踏勘的，须跟采购人进行协商。但投标人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 | |
| **5** | **供货周期** | 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 | |
| **6** | **质保期** | 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 | |
| **7** | **投标有效期** | 90日历天。（从开标截止之日起）。 | | |
| **8**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
| **9** | **签订合同** |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天内。 | | |
| **10** | **资金结算** | 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 | |
| **11** | **投标报价**  **与费用** | 1. 投标人所投报的投标报价为投标人所能承受的整个项目的一次性最终最低合同总价，包括完成本项目工作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合同总价不得超过本项目对应的预算金额。   2、按国家规定由中标人缴纳的各种税收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由中标人向税务机关缴纳相关费用。  3、投标人应承担其参加本招标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  4、采购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支付。 | | |
| **12** | **履约保证金** | 无 | | |
| **13** | **投标文件**  **的组成** |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 | | |
| **14** | **投标文件**  **的递交** | 在开标截至时间前须在政采云系统里上传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同时还须在开标现场递交一份未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该电子投标文件应为政采云投标客户端生成的电子标书（后缀名为.bfbs）,投标人解密异常或未按时解密时应急使用），介质可以是U盘或DVD光盘。  投标人递交备份投标文件时，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收：**  1、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  2、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损坏的；  3、超过规定时间送达的；  4、仅提供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当发生解密失败或未按时解密的，如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交备份电子投标文件的，造成项目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投标无效，相关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
| **15** | **投标文件**  **的密封要求** | 投标人线上制作投标文件并采用CA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章及加密。  投标人备份投标文件应密封封装，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并封口处加盖公章。 | | |
| **16** | **投标文件提交/开标截止时间** | 2024年07月09日09: 00 | | |
| **17** | **答疑与澄清** |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招标公告为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 |
| **18** | **投标人注册** | 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投标人网上注册登记和诚信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0】8号文）的要求，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申请注册加入政府采购投标人库。以免影响享受相关政策优惠及成交后的款项支付。  投标人在申请注册前，请认真阅读，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浙江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规规定。 | | |
| **19** | **不良信用记录查询** |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  1、至本项目投标截止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  2、至本项目投标截止前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二个渠道提供**查询截图，（截图查询网站时间须在开标截止前二个星期内）。**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 | |
| **20** | **政府采购**  **扶持政策**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 |
|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 | |
| **本项目为货物类采购项目。** | | |
|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  1.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本项目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预留份额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在资格证明文件内，否则不享受预留份额政策；  （2）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附在资格证明文件内，否则不享受预留份额政策；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在资格证明文件内，否则不享受预留份额政策。 | | |
| **21** | **信贷政策** | 1．为有效破解当前中小微企业面临的“融资难、融资贵”困局，充分发挥好政府采购扶持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属于舟山市内的各中小企业可凭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等材料向舟山市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合作银行申请相关融资产品，有关的合作银行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舟山市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合作银行 | | | | | 银行名称 | 产品特点 | 经办人 | 联系方式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 融资额度高，融资金额最高可至订单金额70%，线上申请，随借随还。2.融资利率低，最低可至当期LPR利率。  3.担保方式灵活，以政府采购合同进行融资，无需另外抵押。 | 柳超颖 | 0580-2166242,  15858076468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 快速便捷：全流程线上操作，通过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数据审核信用额度，建行供应链平台快速放款。  申请额度高：单笔融资额度最高可达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90%，单户额度最高可达3000万。  无需额外抵押：以浙江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示的政府采购合同进行融资，无需额外抵押担保。  利率优惠：给予流动资金贷款最优惠利率。 | 普陀片区：蔡妮妮  定海片区：杨莹  自贸区片区：方晓 | 普陀片区：  13957201791  定海片区：  13655803997  自贸区片区：  13587086324 |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 | “云采贷”是杭州银行为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的纯信用贷款产品。客户申请、签约、放款全流程线上化，平台注册入库并取得采购合同即可申请，融资比例最高达采购订单的80%，单户、单笔最高可达3000万，最长期限一年。 | 方经理 | 0580-2185201，  18205800451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自贸试验区舟山分行 | 小企业政采贷是招商银行为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提供的用于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专属融资产品。优势：一、额度高。根据企业上一年或近一年获得政府采购成交及成交通知的一定比例给予额度，最高可达3000万元，单笔提款金额最高至合同金额的90%。二、操作简便、模式丰富。客户通过我行一网通等渠道在线申请。支持线上用款，按日计息，随借随还，利率最低至当期LPR。三、担保方式灵活。实际控制人夫妇担保＋融资项下应收账款质押作为辅助，无需抵押，一次性签署合作协议。 | 李玲 | 0580-2061710，  13957227971 | |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 | 单户授信敞口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且最高额度核定一般不超过借款人（含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经营实体）最近13个月合计有效中标合同金额的70%。  单笔借款额度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单笔业务授信额度不超过“政采云平台”提供的中标通知书承载的中标金额或本次申请授信提供的采购合同金额的80%，且用信金额不超过采购合同未付金额的80%。  借款人中标采购人自行采购项目并向我行发起授信申请的，单笔业务授信敞口不超500万元，且不超过借款人中标通知书承载的中标金额或本次申请授信提供的采购合同的80%。  符合我行采购人资质的，且负债率不超75%，配合应收账款质押登记确认的，并可出具确认函，单笔借款额度可按不超过采购合同的90%办理。 | 郑贤栋 | 058—8866086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 交通银行政采贷，线上版本最长期限1年，融资金额一般不超过1000万；线下版本期限最长两年，额度最高2,000万，单笔提款金额最高至采购合同金额的70%。担保方式为信用（附加该笔业务项下未来应收账款质押、实际控制人及配偶个人保证），随借随还，利率最低至当期LPR。 | 赵争艳 | 0580-2260728  13758007280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 中信银行“政采e贷”产品特点：根据政府采购成交通知书或合同，以政府财政支付资金为主要还款来源，为成交小微企业提供流动资金贷款。产品实现预授信、贷款申请、应收账款质押、授信审批、自助提款等环节的线上化、自动化处理，操作便利，授信额度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贷款期限最长1年，利率低。 | 黄丽 | 13905808032 | | 泰隆银行舟山市分行 | 符合我行基本准入，期限对照订单最长不超过1年，额度最高1000万，担保方式享受信用贷款执行，可由成交企业或其实际控制人出面申请，利率最低可至当期LPR ，对于合同期限确实超过一年的，可享受无还本续贷至合同付款日。 | 胡亢宇 | 17605868703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 “政采贷”业务原则上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实有金额的80%，单户借款额度不超过500万元。借款到期日不晚于合同约定付款日后90天，原则上不超过1年，最长可放宽至2年。应收账款形成前，可采用信用方式用信并追加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实际控制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应收账款形成后，信用方式用信需变更为应收账款质押担保。 | 苏华瞻 | 13967228926 |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 | 符合我行基本准入，授信额度使用期最高为2年，单户授信最高为500万，担保方式享受信用贷款执行，利率最低可至当期LPR ，有无还本续贷，12月份线上产品可以自主自贷。 | 蒋志燕 | 13732527321 |   2.一般步骤  （1）供应商先与银行对接，办理融资前期手续；  （2）供应商中标后，凭中标通知书等材料，向相关合作银行发出融资申请；  （3）银行、供应商线上办理审批、放贷事宜。  3.注意事项  （1）中标供应商需确保政府采购合同的收款账户与融资银行开户账户一致。  （2）用于政府采购信用融资的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含如下条款：“第 条：政府采购合同贷款  本合同同时用于乙方向 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贷款。  本合同一经签订，原则上不得更改乙方收款账户信息。确须更改的，乙方应取得原合同收款账户开户银行书面同意，否则修改后的合同不予备案，采购资金不予支付。” | | |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 舟山市公安局新城分局关于巡特警大队采购专业装备以及相关训练器材采项目 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采购人”）和采购单位。

2.“投标人”系指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产品”系指供方按采购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4.“服务”系指采购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项目”系指投标人按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中标人”是指经审查通过，并经公示无异议的投标人。

7.“投标人代表”是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的人。

8.“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电子文档等。

**（三）采购方式**

本次采购采用公开采购方式进行。

**（四）采购预算**

本次采购以最高限价 589925 元作为上限价，超过作无效标处理。

1. **投标委托**

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

1. **费用**

不论采购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文件另有规定除外）。

1.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八）特别说明：**

1.对投标人的限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

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投标人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九）质疑和投诉**

1、质疑

1.1根据财政部94号令（《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投标人如认为招标公告信息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于自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投标人如认为采购文件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质疑一栏中规定时间内提出要求；

（3）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4）投标人如认为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于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2提出质疑的投标人（以下简称质疑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1.3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1.4投标人提交的质疑书需一式三份，质疑书至少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1.5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质疑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2、投诉

2.1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2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2.3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二）投诉书内容符合本办法的规定；

（三）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四）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五）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2.4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2.5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2.6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二．投标文件**

**（一）采购文件的构成。本采购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第一章 采购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责任自负。

**（三）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采购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投标人须在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天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通知所有已报名的潜在投标人。

2.采购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实质上改变采购需求相关内容，且自采购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不足15天的，招标采购单位可视情况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按规定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并将变更后的时间通知所有已报名的潜在投标人。

3.采购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当采购文件与采购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变更公告为准。

4.采购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签署**

**1.1电子投标文件部分：**

投标人应根据“政采云投标人项目采购-电子交易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1.2备份投标文件部分：**

电子投标文件的备份文件，以DVD光盘或U盘形式存储，并单独密封递交。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1.资格证明文件：**

1.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以下A~E项是第二十二条要求及对应证明材料的具体内容，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对应证明材料）

**A.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符合以下情况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五选一）：**

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 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如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等证明文件；

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如投标人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港澳台胞证或证照）。

**B.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良好的商业信誉：

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止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网页查询记录截图。

以代理机构在开标当日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页查询记录为准）。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②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符合以下情况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三选一）**：

1. 投标人是法人的，应提供最近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两张基本报表），未经审计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
2. 其他组织和自然人如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可以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3. 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可出具情况说明。

**C.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D.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同时出具满足以下要求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投标人须提供由税务部门出具的最近三个月内缴纳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的纳税证明。

②投标人须提供最近三个月内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缴税付款凭证或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注：如未交相关税，请出示情况说明。

**E.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1.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用（格式见附件）；

1.3投标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用；

注：证明材料均需加盖签章。

**1.4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符合以下三个子项中的任意一项要求即可）；**

**1.4.1中小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声明函》**

**1.4.2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4.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商务技术文件：**

2.1评分标准页码索引；

2.2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格式见附件）；

2.3投标人相关证书（如有）；

2.4投标人相关业绩（如有）；

2.5供货组织措施和质量保障；

2.6建设相关方案；

2.7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

2.8售后服务情况；

2.9培训计划；

2.10样品；

2.11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3.投标报价文件：**

3.1投标报价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3.2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3.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采购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采购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报价应是包括为完成本项目采购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中标人的利润和应交纳的税金等一切费用。**

**2.投标文件针对同一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2、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天将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寄到或送达采购代理公司。地址：舟山市定海区临城街道建设大厦D座11楼代理部，舟山建银工程造价审查中心有限公司，刘晓梦，0580-2608985。也可投标截止时间前现场递交，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被拒收。

投标人可以不提供备份投标文件，造成项目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投标无效，相关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递交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和纸质备份投标文件时，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收：

（1）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

（2）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

（3）未成功办理投标人报名手续的；

（4）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

仅提供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仅提供其中一种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造成项目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投标无效，相关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

4、备份投标文件须密封封装。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六）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评审小组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1投标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

1.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1.3投标文件组成不全的；

1.4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5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1.6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经评审小组认定允许其在线更正的笔误除外）

1.7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或者投标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难以辩认或者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1.8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1.9未响应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10投标文件没有按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有标“▲”的条款的资料和材料的；

**2.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2.1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2明显不符合采购文件标明的质量标准，或者采购文件中标“▲”的技术参数、条款（如有）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2.3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3.在投标报价文件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3.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采购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2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经评标委员会审定认为存在不合理的、恶性的低价竞争的，且投标人又不能提供出有效证明的作无效标处理；

3.3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3.4投标报价明细表总金额与开标一览表总价不一致；

3.5投标报价文件在投标文件商务技术部分中出现投标报价信息的；

3.6.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七）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重新采购。

**（八）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四．开标**

**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

1.采购组织机构按照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系统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2.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半个小时内（投标人需自备电脑在线解密）；**

3、各投标人的资格由采购单位人员负责审核；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和商务技术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4、在系统上公开资格和商务技术评审结果；

5、在系统上公开报价开标情况；

6、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情况进行评审；

7、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含）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程序**

**1.投标文件初审**

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1.2符合性检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实质审查**

2.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通过电子系统进行询标，投标人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电子形式进行答复。投标人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2.3评审小组商务、技术方案响应性评定；

2.4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2.5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综合评估分。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通过电子系统向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评审报告。

**（三）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与评审小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的形式进行，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少于半个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如果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的，以文字数额为准；

2.当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通常以标出的单价为准。除非评审小组认为单价属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文件，经投标人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通过电文并签章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五）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3、《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第三十一条: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本项目核心产品：**重装头盔升级配件、双层圆盾、定制作战背心、防暴叉（大小）、暗影训练服、猛虎营教官服、普通蛙服、突击队防弹面罩、枪用战术导轨（95-1式）、战术枪灯（4合1）、内红点瞄准器（长枪）、内红点瞄准器（手枪）、子母弹、激光指示器（长枪）**。核心产品同时为相同品牌时，符合第三十一条的规定。

第四十三条：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一）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二）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人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六）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

**六．废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

**七．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本项目由采购人事先授权评审小组确定中标候选人3名。推荐第一名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经采购人确认后，确定项目中标人，同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发出中标通知书。

1.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在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交采购人确认。

2.投标人对评审结果无异议的，采购人应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对评审结果进行确认。如有投标人对评审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可在质疑处理完毕后确定中标人。

3.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同时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

（二）中标人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经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审查确认因中标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如发生上述两种情况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八．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中标人应自接到中标通知书后30日内与采购人签定合同。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上报监管部门并取消中标资格。

（二）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九．解释权**

**1.解释权**

凡涉及本次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均属于舟山建银工程造价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综合评分法**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适用于 舟山市公安局新城分局关于巡特警大队采购专业装备以及相关训练器材采项目 。

**中标依据：**在不高于 最高限价 的前提下， 综合评分 最高者为中标候选人。

**最高限价：** 589925 **元。**

**评标指标：**

|  |  |
| --- | --- |
| 评价指标 | 分值 |
| 商务、技术部分 | 70 |
| 投标报价 | 30 |
| 合计 | 100 |

综合评分=商务技术得分＋价格得分(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将综合评分从高到低排序，得出投标人名次。得分相同时，按技术部分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技术部分得分相同时，按商务部分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

**一、资格审查**

由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二、中标候选人的选取**

将综合评分从高到低排序，得出投标人名次，按照综合评分名次推荐中标候选人3名。综合评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评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抽签决定排序（弃权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三、中标人选取依据**

评审小组根据综合评分得分排序，推荐第一名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经采购人确认后，确定项目中标人，同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发出中标通知书。

**项目评分表**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  |  |  |  |
| --- | --- | --- | --- |
| **报价部分**  **30分** | **内容** | **分值** | **评分要点** |
| 报价 | 30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
| **商务**  **技术**  **部分**  **70分** | 产品响应及技术支持资料 | 22 | 1、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参数的得22分；  2、不满足招标要求的参数的给予扣分：标“★”产品指标负偏离的，每有一项负偏离扣2分，扣完为止；  3、其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参数，以证明材料为准，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视为负偏离。 |
| 样品 | 14 | **1、重装头盔升级配件(0-1分）、双层圆盾(0-1分）、定制作战背心(0-1分）、防暴叉（大小）(0-1分）、暗影训练服(0-1分）、猛虎营教官服(0-1分）、普通蛙服(0-1分）、突击队防弹面罩(0-1分）、枪用战术导轨（95-1式）(0-1分）、战术枪灯（4合1）(0-1分）、内红点瞄准器（长枪）(0-1分）、内红点瞄准器（手枪）(0-1分）、子母弹(0-1分）、激光指示器（长枪）(0-1分）（此项满分14分）；** （具体参数详见第二章)；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样品综合比较进行评分：根据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高于或结合样品的材质用料、外观、制作工艺、密封性能、实用性能等进行评分。评分：1、样品外观精致、尺寸精确、配件牢固、工艺先进、用料考究扎实的，得1分；2、样品外观较精致、尺寸较准确、配件较牢固、工艺及用料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0.5分； 4、不提供样品的不得分。 |
| 认证证书 | 3 |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无证书或者证书不在有效期内的不得分。  投标人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无证书或者证书不在有效期内的不得分。  投标人具有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的得1分，无证书或者证书不在有效期内的不得分。 |
| 经营业绩 | 3 |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含）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同类业绩的，每个得1分，本项最高3分。  注：提供合同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计分；合同中须反映项目名称、签订时间、与本项目同类产品内容。若合同中不能反映上述内容，投标人须同时提供其他证明材料（其他证明材料如业主出具的加盖业主公章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
| 供货组织措施和质量保障 | 7 | 根据所投设备的质量保障措施以及产品供货、安装、调试、验收标准等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综合评分：方案完整、有针对性、保障措施全面的得7分；方案基本完整、针对性特点、保障措施适合的得5分；方案不够完整、未针对性、保障措施不全的得2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 建设相关  方案 | 6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技术指导方案的全面性、详尽性、科学性情况进行综合评议，并根据项目实战应用需求需与浙江省无人机防御反制集成应用平台等业务系统协同对接。  1、方案详实，系统对接描述清晰，可操作性好，采购人切实受益的6分；  2、方案尚可，系统对接程度一般，对采购人有一定帮助的4分；  3、方案粗糙，系统对接程度差，可操作性不强的2分；  4、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 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 | 5 | 根据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项目实施团队的综合素质进行打分：  1、综合素质较高，具有专业的技术水平，工作经验丰富的5分；  2、综合素质普遍较高，具有较为专业的技术水平，工作经验较为丰富的3分；  3、综合素质一般，工作经验少或欠缺的1分；  4、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 售后服务  情况 | 6 | 根据售后服务承诺的技术支持、服务响应时间、应急响应措施、售后维护机构和人员、备品备件等方面进行打分：  1、售后服务方案完善、承诺响应时效短，应急措施科学，能确保问题得到快速的解除，不影响正常使用，备品备件充足的得6分；  2、方案基本可行，响应时效、应急措施较合理，基本能保障采购人工作正常进行，备品备件尚可的得4分；  3、方案粗糙，响应时效、应急措施欠佳，备品备件欠缺的得2分；  4、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 培训计划 | 4 | 根据对项目技术特点和制定完善的培训方案、专业技术培训人员的安排等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审，最高4分。  合理得4分；一般的得2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具体条款以甲方为主协商确定）**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相关的招投标流程，按照 （项目名称） 的公开招标结果执行。乙方为 （项目名称） 公开招标的 中标人，甲方为本项目的组织单位，组织招标和意向签订，故签署本意向书。

**一、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 | 品牌  技术参数 | 数量单位 | 单价（元） | 总价（元） | 免费保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人民币大写：** | | | | | |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

**三、付款方式**

**四、项目工期**

**五、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六、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七、履约保证金**

乙方交纳人民币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八、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九、质量保证期**

1. 质量保证期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十、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1. 履行时间：

2. 履行方式：

3. 履行地点：

**十一、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 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解除合同。

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三、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五、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舟山市。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次项目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以及乙方其他投标时承诺等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一式四份，签字、盖章后有效，甲乙各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备份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投标联系人：电话

年 月 日

**二、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元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投标报价 | （小写）人民币 元  （大写）人民币 元 |
| 备注：详细内容见《投标报价明细表》。 | |

**注: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总价，否则为无效投标。**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型号 | 数量单位 | 单价（元） | 总价（元）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合计（小写） | | | | | |
| 合计（大写） | | | | | |

**注：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费用支出、相关配件自行填报，合计价格须与投标报价一览表投标总价一致。**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 标 函**

致： （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为项目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 ），签字代表 （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报价文件、资格证明/商务技术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了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及其相关补充文件**（若有）**，并完全清晰理解全部内容及相关的补充文件**（若有）**，不存在任何误解之处，同意放弃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2、我方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采购文件中所提到的无效标条款，并服从有关开标现场的会议纪律。否则，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3、我方所提供的一次性投标产品报价均具充分的合理性和准确性，保证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合同授予资格。

4、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90天内，如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5、我方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依法缴纳了税收（投标截止时间进行计算）。

6、我方承诺具备本项目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7、我方承诺所提供的一切投标文件经已认真严格审核，内容均为全面真实、准确有效且毫无保留，绝无任何遗漏、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若出现违背诚实信用和无如实告知之处，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和相关的处罚。

8、我方承诺至开标之日止，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我方承诺本项目的质保期为 年。

10、我方承诺如中标，合同签署生效并收到采购人交货通知后 日内交付全部货物。

11、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投标人代表姓名 \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五、声明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名称）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

职务：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附被授权人是本单位在职职工的有效身份证明，如劳动合同、社会保险、身份证复印件等）**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七、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 | | | 法人代表 | |  | | | |
| 地址 |  | | | | | | 企业性质 | |  | | | |
| 股东姓名 |  | 股权结构（%） |  | | | | 股东关系 | |  | | | |
| 联系人姓名 |  | 固定电话 |  | | | | 传真 | |  | | | |
| 手 机 |  | | | |
| 1.企业概况 | 职工  人数 |  | 具备大专以上学历人数 | |  | | 国家授予技术职称人数 | |  | | | |
| 占地  面积 |  | 建筑面积 | | 平方米 □自有 □租赁 | | 生产经营场所及场所的设施与设备 | |  | | | |
| 注册  资金 |  | 注册发证机 关 | |  | | | | 公司成立时间 | |  | |
| 核准经营范围 |  | | | | | | | | | | |
| 发展历程及主要荣誉： | | | | | | | | | | | |
| 2.企业有关资质获证情况 | 产品生产许可证情况（对需获得生产许可证的产品要填写此栏） | | | 产品名称 | | 发证机关 | | 编 号 | | 发证时间 | | 期 限 |
|  | |  | |  | |  | | |
| 企业通过质量体 系、环保体系、计量等认证情况 | | |  | | | | | | | | |
| 企业获得专利情况 | | |  | | | | | | | | |

**注：姓名栏必须将所有股东都统计在内，若非股份公司此行（第三行）无需填写。**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项目服务人员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本项目负责情况** | **姓名** | **项目经历** | **职称证书** | **从事该**  **工作年限** | **联系方式**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须附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的劳动合同。**

**九、投标人相关案例**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业主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  **签订时间** | **业主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附件**  **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投标产品清单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型号** | **生产厂家**  **及其产地** | **单位、数量**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技术参数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 | **型号** | **招标文件所需技术要求及性能说明** | **所投技术要求**  **及性能说明** | **相关证明材料页码** | **偏离情况及说明**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

**3.供应商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对其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货物）**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2.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十四、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 |